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連同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載列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以及載於本文件其他部份的選定歷史財務資料及營運數據一併閱讀。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我們的過往業績不一定表示任何未來期間的預期業績。下列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因任何數目的因素而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預計者有所不同，有關因素包括「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因素」所載者。

本文件所載摘錄自我們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本文件所載於2013年12月31日及其後任何期間的財務資料乃得自管理賬目，因此，為未經審核。

概覽

我們專注於中國最大及發展最快的三個治療領域（即腫瘤、心血管系統以及消化與代謝）的創新藥品的開發、生產、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29款產品，並以七個主要產品為中心，其中六款受專利保護，並指明用於治療或預防高患病率病症，包括癌症、心血管疾病及糖尿病。我們受專利保護的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2011年、2012年及2013年總收入的92.2%、85.9%及83.6%。我們擁有強大的研發以及銷售及營銷能力。我們在甄別、收購及整合具有市場領先藥品及技術的醫藥公司方面具有出色的往績記錄。

我們所有的主要產品均競爭性地定位於我們三個主要治療領域之一，且市場份額按收入計算名列前茅。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來自銷售七個主要產品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77.6百萬元、人民幣1,864.6百萬元及人民幣2,215.1百萬元，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88.9%、87.3%及88.1%，相當於此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8.5%。

我們目前營銷及銷售六款腫瘤產品，包括三款主要產品，而我們的在研產品線還有另外八款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腫瘤在研產品。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來自銷售腫瘤產品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99.9百萬元、人民幣940.8百萬元及人民幣1,102.2百萬元，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45.1%、44.1%及43.8%，相當於此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7.4%。我們目前營銷及銷售六款心血管系統產品，包括兩款主要產品。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來自銷售心血管系統產品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13.9百萬元、人民幣630.7百萬元及人民幣723.1百萬元，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34.6%、29.5%及28.7%，相當於此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8.5%。我們目前營銷及銷售八款消化與代謝產品，包括兩款主要產品，而我們的在研產品線還有四款消化與代謝在研產品。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來自銷售消化與代謝產品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80.0百萬元、人民幣451.1百萬元及人民幣575.2百萬元，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15.8%、21.1%及22.9%，相當於此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43.3%。

財務資料

我們主要在中國境內銷售我們的產品。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向中國客戶作出銷售所得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54.2百萬元、人民幣2,116.5百萬元及人民幣2,495.1百萬元，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98.9%、99.1%及99.2%。我們亦較少地向其他六個國家銷售藥品及活性藥物成份。

醫院及醫療機構透過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包括學術推廣）對我們的藥品產生需求，而我們通過向經銷商銷售我們的藥品產生收入，而經銷商繼而直接或透過其下級經銷商將我們的產品銷往醫院及其他醫療機。2013年，我們的銷售、營銷及分銷功能乃透過逾50個銷售支援辦事處、逾1,300名僱員、逾500名第三方推廣商及逾800名經銷商進行，彼等共同使我們得以在中國全境30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逾8,000家醫院銷售我們的產品。

我們相信，我們透過我們的研發能力開發及商業運作創新藥品的能力將是我們長期競爭力以及我們的未來增長及發展背後的推動力。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2款處於不同開發階段而我們計劃於2020年前上市的中國在研產品。此等在研產品包括八款腫瘤產品及四款消化與代謝產品，以及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內的10款產品。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中國獲授予230項專利及84項待審批的專利申請，並在海外獲授予75項專利及77項待審批的專利申請。

就更長期而言，我們打算成為全球領先的醫藥公司。我們認為，我們是中國首批在國際（包括美國）市場上進行臨床試驗的製藥商之一。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海外市場的補給線擁有七款在研產品，包括美國市場正在開發待審批的四款臨床階段的在研產品。

我們的生產活動在五家生產基地進行，兩家位於山東省煙台市，一家位於江蘇省南京市，一家位於北京市及一家位於四川省瀘州市。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在該等生產基地共經營30條生產線。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74.4百萬元、人民幣2,135.9百萬元及人民幣2,515.1百萬元，相當於此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9.1%。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淨利分別為人民幣166.2百萬元、人民幣175.6百萬元及人民幣327.9百萬元，相當於此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40.5%。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83.0%、83.5%及83.6%。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務已經或預期日後可能受大量因素顯著影響，而當中許多因素可能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若干主要因素的討論載列如下。

財務資料

中國醫藥市場的增長

我們認為，中國醫藥市場的整體增長已顯著影響及將繼續顯著影響我們的收入增長。根據Espicom，中國總體醫藥市場由2008年的345億美元增長至2012年的697億美元，相當於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9.3%。我們的總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774.4百萬元增加41.7%至2013年的人民幣2,515.1百萬元。我們銷售腫瘤、心血管系統以及消化與代謝產品的收入於2011年至2013年分別按17.4%、8.5%及43.3%的複合年均增長率增長。

根據Espicom，中國醫藥市場預期於2013年至2017年按18.8%的複合年均增長率增長。我們相信，我們具備有利條件，以透過專注於腫瘤、心血管系統以及消化與代謝（為中國三個最大及增長最快的治療領域）以及中樞神經系統（我們預期在目前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數項在研產品計劃上市後，其將成為我們的主要治療領域之一）把握中國醫藥市場的預期增長。有關中國醫藥市場預期增長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醫藥市場」。

我們的發展及新藥品的商業化

我們相信，我們透過我們的研發實力開發創新藥品的能力將是我們長期競爭力以及我們的未來增長及發展背後的推動力。我們以市場為導向的研發工作集中於解決中國最大及增長最快的治療領域迅速增長的臨床需求的藥品，重點關注在全球市場未來商業化方面具有潛力的在研產品。我們通過策略性地在開發新製劑和新藥方面分配資源，來平衡臨床開發的風險。我們將研發支出優先放在我們認為有最大潛力的在研產品上，且越來越多地將研發支出集中在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內主要在研產品。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研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34.9百萬元、人民幣134.4百萬元及人民幣194.1百萬元，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7.6%、6.3%及7.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2款計劃於2020年前在中國上市的在研產品，其中包括八款腫瘤產品、四款消化與代謝產品以及十款中樞神經系統產品。在此22款中國在研產品中，四款正等待生產批文、七款處於不同的臨床試驗階段、六款正等待進行臨床試驗的批文以及五款處於臨床前階段。有關我們中國在研產品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研發－我們正在開發的產品」。

我們預期，我們將在各種新產品預期上市日期前一年開始籌備該產品的營銷及推廣，以獲得最大銷售額，但亦需要我們在確認相關收入前產生營銷及推廣開支。我們預期，新產品上市後頭三年銷售額會加速增長，之後會穩定增長。因此，根據我們當前在研產品線的在研產品，我們計劃於2016年開始從我們當前在研產品的商業化中獲得可觀的收入增長。

財務資料

我們預期，我們的內部銷售團隊將成為營銷及推廣我們新產品的主要力量，因此，我們將繼續提高我們內部銷售及營銷工作的效率。為了成功商業化我們預期開發及推出的中樞神經系統產品，我們計劃自2015年起組建專注於中樞神經系統產品的銷售團隊，且根據我們在研產品在此治療領域的預期發展，我們將繼續擴大團隊。

我們成功開發及商業化我們新藥品的能力及我們以擬定方式開發中樞神經系統（作為主要治療領域）的能力以及實現我們預期銷售額的能力乃受大量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影響，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有關開發及商業運作新藥品的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新產品開發耗時且花費高，而且結果並不確定；倘我們未能開發及商業運作新藥品，則我們的業務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海外市場亦擁有七款在研產品，包括美國市場正在開發待審批的四款臨床階段的在研產品。就海外市場在研產品而言，我們將通過實行針對目標市場的靈活開發、合夥關係及商業化策略，以尋求達致我們在研產品的最大潛在價值。特別是，對於發達市場而言，我們可能尋求我們在研產品的共同開發夥伴。然而，我們可能不選擇或可能無法就我們的海外在研產品建立共同開發關係。倘若我們不構成該等關係，我們預期我們的研發成本可能因我們就海外在研產品研發工作的進展而大幅增加，尤其是由於美國的臨床試驗成本所致。所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海外新藥品的開發和推廣方面可能依賴第三方；倘我們無法與合適的合作夥伴建立或維持有關關係，或倘我們的合作夥伴未能有效地履行責任或根本無履行責任，我們的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納入《醫療保險目錄》及《國家基本藥物目錄》以及有關中國價格管制

根據中國國家醫保計劃，患者有權獲得《醫療保險目錄》或《國家基本藥物目錄》所列藥品成本的全部或部份償付。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截至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中國分別有約5.364億人及4.734億人參與了國家醫保計劃。因此，在《醫療保險目錄》或《國家基本藥物目錄》中納入或剔除某種藥品將顯著影響該產品在中國的需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19款藥品被納入國家《醫療保險目錄》。此等19款產品包括我們的五款主要產品，麥通納、貝希、血脂康、希美納及綠汀諾。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銷售此等19款產品的收入分別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約54.2%、55.4%及56.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另外七款產品被納入有關省級《醫療保險目錄》。此等七款產品包括我們的兩款主要產品，力撲素及天地欣。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銷售此等七款產品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有關期間總收入的

財務資料

約44.3%、43.4%及43.0%。我們認為，《醫療保險目錄》或《國家基本藥物目錄》中納入此等產品已大幅增加此等產品的銷量。我們於日後維持或增加此等產品銷量以及達致我們預期在中國引入新產品的銷量的能力，將極大地依賴此等產品納入有關《醫療保險目錄》或《國家基本藥物目錄》。

然而，我們納入《醫療保險目錄》或《國家基本藥物目錄》的藥品須受國家或省級國家發改委的價格管制。價格管制主要為固定藥品的零售價或以規定最高零售價形式進行，從而間接限制我們可向經銷商出售相關產品的批發價格。受價格管制藥品的零售價乃根據多項因素而釐定，包括有關政府部門認為合理的利潤率、產品種類、質量及生產成本以及替代藥品的價格。

於2011年8月及9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限價，包括我們的兩款主要產品，麥通納及貝希。2011年、2012年及2013年，銷售該兩款產品的收入合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5.7%、20.6%及22.8%。國家發改委將該兩款產品的最高零售限價平均調低15%。我們麥通納2012年的平均售價較2011年下降約3%。調低貝希的最高零售限價對我們貝希的平均售價並無明顯影響。

於2012年5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限價，包括我們的一款主要產品綠汀諾。2011年、2012年及2013年，銷售綠汀諾所得收入分別佔有關期間我們總收入的10.8%、9.9%及9.1%。國家發改委將該產品的最高零售限價調低約19%。我們綠汀諾2012年的平均售價較2011年下降約5%。

於2012年10月，國家發改委發佈了希美納的最高零售限價。在此之前，國家發改委並無就希美納設定最高零售限價。我們希美納2013年的平均銷售價較2012年下降約3%。

於往績記錄期間，調低受國家發改委價格調整影響產品的最高零售限價並無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74.4百萬元、人民幣2,135.9百萬元及人民幣2,515.1百萬元，相當於該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9.1%。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473.3百萬元、人民幣1,784.1百萬元及人民幣2,101.6百萬元，相當於該期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9.4%。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83.0%、83.5%及83.6%。然而，有關藥品零售價的控制及調整如顯著，可能對我們向經銷商出售有關產品的價格產生相應影響，從而影響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有關價格管制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若干產品（包括我們的大部分主要產品）的零售價須受中國政府部門的價格管制規限，包括定期下調。」。

財務資料

為減輕對我們產品所施加的潛在價格管制措施的有關風險，並減少對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的潛在影響，我們將繼續尋求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減少對任何單一產品或小部分產品的依賴。我們亦將繼續監控及調整我們的產品組合，並重點關注較高利潤率的產品，以減輕日後價格管制措施對我們整體盈利能力的潛在影響。

向中國公立醫療機構進行銷售的集中招標程序

我們銷售予客戶產品的一大部份轉售予中國政府部門擁有或控制的公立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各公立醫療機構必須通過集中招標程序採購其絕大部份藥品。我們在招標程序中投標，以按指定價格向該等機構供應我們的產品。我們的投標通常基於相對於替代產品的價格及其臨床療效，以及（其中包括）我們產品及服務的質量而考慮。倘我們在集中招標程序中成功中標，則有關產品將按競標價出售予公立醫療機構，而該競標價由我們向經銷商銷售產品的價格而決定。集中招標程序可在替代產品或被認為是替代產品的產品中營造定價壓力。我們的投標策略一般集中於體現我們產品的不同之處，而並非僅以價格進行競爭。故此，我們的銷量及盈利能力取決於我們成功體現我們產品的不同之處的能力及以使我們能夠按可盈利水平的投標價格在集中招標程序中成功中標的能力。

倘我們未能體現我們產品的不同之處或未能以日後可盈利價格在集中招標程序中成功中標，我們將損失該等受影響藥品銷往相關公立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的收入。有關集中招標程序的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倘我們未能在集中招標程序中中標而向中國公立醫院出售我們的產品，我們將損失市場份額而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收購藥品及醫藥公司

收購藥品及醫藥公司對我們的過往增長及擴張至新的治療領域作出顯著貢獻。我們因收購而持有我們七款主要產品中五款產品的權利，而收購構成我們進入三個主要治療領域中兩個領域的基礎。一般情況下，我們通過以下方式整合收購的公司：(i)使用我們的行業經驗及商業模式精簡其銷售及營銷、研發、運營及融資職能；(ii)藉助我們現有的銷售及營銷架構重組其銷售及營銷模式，以增加此等產品的直銷及推廣；(iii)利用我們廣泛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網絡；及(iv)升級其生產設施，以提高效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收購四川綠葉，這使我們能夠進入糖尿病領域，並在胃腸病領域增加新產品，使消化與代謝領域成為了我們的主要治療領域。我們自2011年7月1日起已將四川綠葉的賬目綜合併入我們的賬目。我們透過收購四川綠葉收購的主要產

財務資料

品為貝希。在我們收購之前，貝希仍使用第三方推廣模式營銷。在我們收購之後，我們亦開始使用我們的內部銷售及營銷架構推廣貝希。我們於2012年（即其收購後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銷售貝希的收入為人民幣153.7百萬元，及於2013年增加至人民幣238.9百萬元，增長率為55.4%。

我們擬透過選擇性收購合適的醫藥公司繼續加快我們的業務增長。然而，我們成功完成收購及透過有關收購發展我們業務的能力受大量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影響，當中有許多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有關所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擬透過收購發展我們的部份業務；倘我們日後未能成功完成收購或提高收購後的業績，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稅收優惠待遇

我們目前受惠於多項稅收優惠待遇，以及稅收寬減及免稅額。特別是，我們五家主要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中的四家，即山東綠葉、南京綠葉思科、北大維信及四川綠葉，於往績記錄期間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可享受15%的優惠中國所得稅稅率，而並非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通常適用於中國稅務居民企業的25%的所得稅稅率。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因有關稅收優惠待遇，我們的稅項負債分別減少人民幣25.0百萬元、人民幣29.5百萬元及人民幣37.7百萬元。2011年、2012年及2013年，由於我們所獲得的稅收優惠待遇、稅收寬減及免稅額的累計影響，我們的稅項負債分別減少人民幣30.4百萬元、人民幣38.4百萬元及人民幣49.5百萬元。

我們的稅率直接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而我們預期我們的經營業績將繼續受稅收優惠待遇、稅收寬減及免稅額正面影響，包括該四家營運附屬公司將繼續符合成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並持續受益。然而，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每三年重估一次。該四家營運附屬公司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將於2014年內到期。只有相關部門確定該等營運附屬公司繼續合資格作為高新技術企業，該等營運附屬公司方可繼續獲得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項待遇，而是否符合資格取決於大量因素，包括附屬公司是否擁有其本身獨立的核心知識產權、附屬公司的產品是否屬於所支持的高新技術範圍內、附屬公司的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是否達致一定的規定百分比及附屬公司的研發員工佔員工總數的百分比是否達致一定的規定百分比。

我們的稅收優惠待遇、稅收寬減及免稅額可能因許多因素而無法重續、變更、終止或無法取得，而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有關所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我們並未獲取稅收優惠待遇、稅收寬減及免稅額、該等優惠變得不可用或改變或終止，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提高盈利能力的努力

我們已開始採取措施，以提高業務各方面的效率，我們認為這將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我們的淨利率於2013年增加至13.0%，而2012年及2011年分別為8.2%和9.4%。

財務資料

就我們的生產營運而言，我們已增加我們的產能、加強我們的自動化及定期升級我們的生產設施。我們相信，隨著我們開始提高利用率以應對我們產品需求的不斷增加，我們在該等改進方面的投資將降低我們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的降低。我們擬繼續提升我們產能的自動化、控制我們生產成本的上升及不斷升級我們的現有生產設施，以提高我們的生產效率。

就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而言，我們於2012年年中開始研究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並正在進行一系列的變革及措施以調整我們的營銷及推廣開銷，使我們遠離營銷及推廣開支回報率較低的地區及產品及提高我們的整體銷售效率。因此，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於2013年減少至54.8%，而2012年及2011年分別為56.6%及55.2%。我們擬繼續將我們的營銷投入集中於盈利能力更高的地區及產品上，並減少或消除我們在盈利能力欠佳的地區及產品方面的營銷開支。我們亦認為，增加使用內部銷售團隊將幫助我們實現更高的銷售效率。

我們亦認為，持續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將使我們能夠實現顯著的經營效率，從而將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盈利能力。尤其是，我們認為，擴大的產品組合將使我們能夠憑藉內部銷售團隊在其各自治療領域內的現有關係達致更高的銷售效率，從而透過我們的現有銷售渠道取得額外收入。我們亦認為，擴大的產品組合將使我們能夠充分發揮最大產能及增加我們生產設施的投資回報。

重大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乃基於本文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我們的個別及綜合財務資料需要我們在採用若干重大會計政策時作出估計及判斷，而這可能對我們的綜合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根據過往經驗及我們管理層認為在若干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假設作出估計。在不同的假設及條件下，該等估計的結果可能存在差異。以下討論提供有關我們重大會計政策的補充資料，其中部份需要我們董事作出估計及假設。

有關銷售醫藥產品的收入確認

當我們向買家（通常為我們的一名經銷商）轉移藥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時，我們確認銷售藥品的收入，惟我們既不維持參與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事宜，亦不實際控制所售貨品。當我們向經銷商出售產品時，彼等通常被要求於交付藥品時進行檢查，並須在損壞產品可以退回或交換之前告知我們並取得我們的書面同意。於交付時已接受的任何產品均不可退回。因此，一旦我們的經銷商接受我們交付的產品，我們一般按發票價確認銷售藥品的收入。有關我們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重大會計政策－收入確認」。

財務資料

所收購商譽及所收購商譽的減值

我們初步按成本計量有關收購的商譽－超出我們就我們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所支付的代價及我們所承擔負債總和的部份。於初步確認後，我們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所收購的商譽。我們每年於12月31日或（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更頻繁地測試商譽減值。就減值測試而言，我們將所收購商譽分配至我們預期從收購中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轉讓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我們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我們確認減值虧損。減值測試需要我們估計我們分配予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我們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以及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便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為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我們須就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毛利率及經營開支以及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增長率作出假設。我們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達致的平均毛利率估計毛利率，而有關毛利率因預計效率提升而於預算期間內有所增加。我們有關經營開支的估計反映我們的過往經驗及我們按可接受水平維持經營開支的承諾。我們有關增長率的假設乃根據已公佈的行業研究，而對於超過五年的期間，我們假設增長率為3%。我們使用的稅前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使用14%、14%及15%的稅前貼現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所收購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47.4百萬元，包括有關我們收購四川綠葉而於2011年確認的人民幣159.1百萬元，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就所收購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然而，我們在所收購商譽的減值測試中使用的估計及假設可能會變動，亦可能因大量因素而被證明屬不準確，包括增長率、利潤率及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經營開支或我們就此作出的預算的變動。倘我們的估計及假設因該等或其他因素而不利變動，其可能要求我們於未來期間就所收購商譽確認減值虧損。我們並不於其後期間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儘管我們通過預算整體實現增長率及利潤率預期，但我們會因應市場狀況而定期調整該等假設，以及我們的貼現率。

有關商譽及商譽減值、其中所涉估計及假設的會計政策以及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所收購商譽的組成部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重大會計政策概要－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業務合併及商譽」、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假設－商譽減值」及附註16「商譽」。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定期監控逾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出現減值。倘有因首次確認應收款項後發生的事件而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明，且有關事件影響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則我們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我們評估可收回性需要我們根據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經歷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可能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的跡象及顯示可衡量的可回收性降低（如欠款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化）的可觀察數據而做出判斷及估計。由於性質使然，該等判斷及估計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隨著出現進一步發展，我們對可回收性的評估可能改變，而倘我們需修改我們的估計或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收回的實際金額與我們的原有估計不同，則有關差額將需要我們修改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可能於我們修訂估計或確定實際可收回性的期間內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

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組成部份的估計及假設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假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附註22「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附註23「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我們的生產及研發樓宇，以及其他設施及相關設備（包括在建工程）。我們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一般包括其購買價及讓資產進入其擬定用途的工作狀態及地點的直接應佔成本。我們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直線法折舊，以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我們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估計如下：

樓宇.....	10至40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汽車.....	5至10年
電腦及辦公設備.....	3至10年

財務資料

在此等參數中，我們根據具有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我們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式。我們的審閱可能導致我們的可使用年期估計大幅變動，尤其是因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應對嚴峻行業週期的行動。倘我們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年期，則我們需增加折舊費用及撇銷或撇減已報廢的陳舊技術或非策略資產。

我們僅在有跡象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評估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有關資產出現減值。當有關資產或（倘該資產並無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類似資產公平交易的具有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量。當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我們使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估計貼現至其現值的未來現金流量。為此，我們需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我們確認減值虧損，則在其產生期間於我們收益表中與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扣除。我們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有關跡象存在，只有在我們用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我們方會再次估計可收回金額且撥回我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但倘該資產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則不會高於將獲釐定賬面值的金額（扣除減值或攤銷後）。撥回有關減值虧損乃計入其產生期間的收益表。

我們一般在作出相關資本開支時對我們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的預期未來現金產生能力進行廣泛的分析，因此，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因陳舊或其他原因而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的重大實例。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其他非金融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的會計政策、其中所涉及估計及假設以及我們非金融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重大會計政策概要－非金融資產減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假設－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及一估計及假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附註14「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附註17「其他無形資產」。

財務資料

研發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藥品開發計劃的所有開支已確認為費用，惟有關我們於2011年收購四川綠葉而收購的藥品開發計劃相關的若干資本化研發開支以及該等計劃於2011年剩餘時間持續資本化的開支除外。然而，倘我們展示以下各項，我們的會計政策允許我們就藥品開發計劃研發成本進行資本化，作為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完成藥品開發計劃以便新藥品將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計劃及使用或出售新藥品的意圖；
- 新藥品將如何在未來帶來可能的經濟利益；
- 完成藥品開發計劃的資源可得性；及
- 可靠計量新藥品於其開發計劃中應佔開支的能力。

通常情況下，直至完成在研產品的臨床試驗前的藥品開發計劃將不符合此等標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一般並無資本化任何其他研發成本，因為我們並無任何後期階段的藥品開發計劃符合此等標準。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補給線擁有22款處於不同開發階段而我們預期於2020年前上市的中國在研產品。在此22款中國在研產品中，四款正等待生產批文、七款處於不同的臨床試驗階段、六款正等待進行臨床試驗的批文以及五款處於臨床前階段。倘彼等滿足我們會計政策的規定標準，我們可能在日後就該等在研產品資本化我們藥品開發計劃的開支。

有關我們研發成本的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附註2.3「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財務資料

政府補助金

我們收到以補貼形式發放的政府補助金，用於補償我們的研究開支及改善我們特別項目的生產設施所產生的開支。我們最初於資產負債表將收取有關補助金列為負債。倘有合理保證將收到補助金及將滿足所有附帶條件，通常在我們完成相關項目並通過相關政府部門的最終評估時，我們按公允價值確認補助金。我們在有關擬定補償我們的補助金的成本支銷期間直接於收益表將有關開支的補助金確認為其他收入。倘補助金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收益表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撥入收益表。實際上，當我們通過政府部門收到有關項目的最終評估報告（可能存在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延誤）時，於我們的收益表確認政府補助金。因為我們對補助金撥入我們收益表的時間的控制有限，我們有關補助金的確認可能不會與我們產生有關開支或折舊費用的時間直接相關。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收益表數據及各項目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來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載列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1,774,390	100.0	2,135,943	100.0	2,515,111	100.0
銷售成本.....	(301,121)	(17.0)	(351,813)	(16.5)	(413,506)	(16.4)
毛利	1,473,269	83.0	1,784,130	83.5	2,101,605	8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934	1.5	12,717	0.6	35,902	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980,111)	(55.2)	(1,209,717)	(56.6)	(1,378,061)	(54.8)
行政開支.....	(151,566)	(8.5)	(157,906)	(7.4)	(146,508)	(5.8)
其他開支.....	(147,307)	(8.3)	(145,522)	(6.8)	(206,669)	(8.2)
財務成本.....	(19,636)	(1.1)	(29,145)	(1.4)	(24,091)	(1.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利潤 ...	545	0.0	894	0.0	990	0.0
除稅前利潤.....	201,128	11.4	255,451	11.9	383,168	15.2
所得稅開支.....	(34,902)	(2.0)	(79,862)	(3.7)	(55,224)	(2.2)
年度利潤.....	<u>166,226</u>	<u>9.4</u>	<u>175,589</u>	<u>8.2</u>	<u>327,944</u>	<u>13.0</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5,752	8.8	169,032	7.9	310,498	12.3
非控股權益.....	10,474	0.6	6,557	0.3	17,446	0.7

財務資料

收益表選定組成部份的詳情

收入

我們絕大部份收入產生於藥品銷售。我們按產品類型管理我們的業務。我們將產品的主要類型按治療領域劃分為四個分部。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來自銷售按治療領域劃分的產品的收入金額及佔我們總收入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治療領域						
腫瘤	799,921	45.1	940,830	44.1	1,102,165	43.8
心血管系統	613,926	34.6	630,654	29.5	723,079	28.7
消化與代謝	280,038	15.8	451,086	21.1	575,237	22.9
其他治療領域	80,505	4.5	113,373	5.3	114,630	4.6
總計	1,774,390	100	2,135,943	100	2,515,111	100

我們目前的產品組合以七款主要產品為中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來自銷售主要產品的收入金額及佔我們總收入百分比的明細以及我們主要產品自2011年至2013年的收入及銷量的複合年均增長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複合 年均增長率 (%)	銷量複合 年均增長率 (%)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主要產品								
腫瘤								
力撲素	584,160	32.9	699,912	32.8	847,155	33.7	20.4	20.1
天地欣	162,630	9.2	181,673	8.5	185,757	7.4	6.9	5.2
希美納	34,072	1.9	36,891	1.7	43,330	1.7	12.8	16.0
心血管系統								
血脂康	326,228	18.4	295,887	13.9	338,453	13.5	1.9	2.6
麥通納	244,131	13.8	285,859	13.4	333,532	13.3	16.9	18.9
消化與代謝								
貝希	34,621	1.9	153,653	7.1	238,919	9.4	55.4 ⁽¹⁾	53.5 ⁽¹⁾
綠汀諾	191,775	10.8	210,711	9.9	227,910	9.1	9.0	13.4
主要產品小計	1,577,617	88.9	1,864,586	87.3	2,215,056	88.1		
其他產品	196,773	11.1	271,357	12.7	300,055	11.9		
總計	1,774,390	100	2,135,943	100	2,515,111	100		

附註：

(1) 百分比表示2012年（我們收購貝希後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至2013年的增長率。

財務資料

- (2) 概無我們的主要產品被登記為仿製藥（即先前已經被藥監局批准用於推廣及銷售且有現行國家生產標準的藥品）。我們研發出麥通納並於1995年開始製造及銷售該產品。我們於2001年自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製造及銷售綠丁諾的所有權，並於2003年（其首次獲藥監局批准於中國境內生產及銷售時）推出該產品。我們通過收購研發或擁有該等產品的公司將我們的其他主要產品增至我們的產品組合。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受專利保護的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2.2%、85.9%及83.6%。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在藥監局登記為仿製藥（藥監局先前批准推廣及銷售且已有現有國家生產標準的藥品）的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5%、0.8%及1.0%。該等仿製藥是我們的四種非主要產品：賽立邁、天地佳、氨基葡萄糖片及氯雷他定膠囊。

由於代表第三方進行研發活動，我們亦通過銷售研發成果產生收入。我們不再就有關活動訂約，而我們持續確認銷售研發成果的收入根據現有合約相當於縮減業務。

我們的收入乃於扣除收入相關營業稅及我們負責向有關政府部門支付的政府附加費後列賬。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

- 就藥品而言，所售存貨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生產活動所涉人員的員工成本、商標、專利及技術攤銷、生產藥品所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成本及其他生產間接費用（如公共設施費）；及
- 就銷售研發成果而言，所提供服務的成本，主要包括進行有關研發活動所涉及人員的員工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銷售成本的金額及佔總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成本						
原材料.....	152,516	50.6	176,537	50.2	199,711	48.3
員工成本.....	51,542	17.1	68,967	19.6	80,784	19.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2,432	14.1	38,608	11.0	37,299	9.0
折舊.....	17,453	5.8	19,739	5.6	39,807	9.6
其他生產間接費用.....	36,528	12.2	47,676	13.5	55,663	13.5
所售存貨成本 ⁽¹⁾	300,471	99.8	351,527	99.9	413,264	99.9
所提供服務成本.....	650	0.2	286	0.1	242	0.1
總計	301,121	100	351,813	100	413,506	100

財務資料

附註：

- (1)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銷售成本包括將存貨分別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人民幣1,195,000元、人民幣584,000元及人民幣1,757,000元。

我們的原材料成本主要包括：

- 基本及活性藥物成分以及藥物中間產品，及
- 包裝及其他材料，包括注射產品用的小玻璃瓶、膠囊產品的泡罩包裝、外部包裝材料及印刷說明。

我們七種主要產品的基本及活性藥物成分以及藥物中間產品的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約23%至約26%。

一般而言，我們的各主要產品需要的原材料在基本及活性藥物成分方面各不相同，亦針對相關產品或具體包裝要求需要不同的藥物中間產品。因此，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及該等原材料成本變動一直受到往績記錄期間的各種特定因素影響而變化，而不是隨整體行業趨勢而變化，而原材料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整體明顯趨勢。對於我們的七種主要產品，希美納及綠汀諾所用的基本及活性藥物成分以及藥物中間產品等原材料的單位成本在2011年至2012年間上漲及在2012年至2013年間下降，而力撲素及貝希所用的有關原材料的單位成本在2011年至2012年間下降及在2012年至2013年間上漲。天地欣、麥通納及血脂康所用的基本及活性藥物成分以及藥物中間產品等原材料的單位成本在2011年至2013年間上漲。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基本及活性藥物成分以及藥物中間產品等原材料的成本變動並未對我們的銷售成本造成顯著影響。我們的原材料總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佔我們銷售成本的百分比由2011年的50.6%下降至2013年的48.3%。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毛利率由2011年的83.0%增加至2013年83.6%。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相當於我們的收入減銷售成本。我們的毛利率相當於我們的毛利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473.3百萬元、人民幣1,784.1百萬元及人民幣2,101.6百萬元，而我們有關期間的毛利率分別為83.0%、83.5%及83.6%。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金、銀行利息收入、投資收入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包括復原成本撥備撥回、存貨盤點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助金.....	17,519	5,469	30,839
銀行利息收入.....	4,823	3,858	3,030
投資收入.....	1,499	763	1,008
其他.....	2,093	2,627	1,025
總計	25,934	12,717	35,902

有關我們政府補助金的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 重大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 政府補助金」。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

- 推廣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的內部推廣活動的成本及支付予我們第三方推廣商的推廣費用；
- 差旅開支，主要包括我們內部營銷及推廣員工的差旅成本，其與藥品推廣直接相關；
-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我們內部營銷及推廣員工的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補償及福利；
- 廣告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產品的廣告成本；
- 會議開支，主要包括我們內部營銷及推廣員工的贊助費及出席會議的成本；及
- 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辦公開支、交通開支、經營租賃開支及與我們營銷及推廣活動直接相關的若干其他開支。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的金額及佔我們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推廣開支.....	346,558	35.4	502,146	41.5	688,124	49.9
差旅開支.....	213,489	21.8	232,397	19.2	209,443	15.2
員工成本.....	112,745	11.5	141,743	11.7	167,682	12.2
廣告開支.....	123,241	12.6	123,526	10.2	121,007	8.8
會議開支.....	106,341	10.8	136,150	11.3	117,329	8.5
其他.....	77,737	7.9	73,755	6.1	74,476	5.4
總計	980,111	100	1,209,717	100	1,378,061	100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

-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管理及行政人員的薪酬，以及董事袍金；
- 一般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經營租賃及辦公開支；
- 會議及娛樂開支，主要包括會議開支、娛樂開支及公司活動開支；
- 差旅及運輸開支，主要包括未分配至銷售及分銷開支的一般差旅及運輸開支；
- 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及
- 其他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師酬金、諮詢開支、銀行費用、稅項及其他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行政開支的金額及佔行政開支總額的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行政開支						
員工成本.....	60,492	39.9	72,025	45.6	72,932	49.8
一般經營開支.....	18,962	12.5	20,793	13.2	13,955	9.5
會議及娛樂開支....	24,718	16.3	12,559	8.0	10,557	7.2
差旅及運輸開支....	18,115	12.0	11,296	7.2	10,551	7.2
折舊、攤銷及 減值虧損.....	5,804	3.8	17,270	10.9	10,001	6.8
其他.....	23,475	15.5	23,963	15.2	28,512	19.5
總計	151,566	100	157,906	100	146,508	100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的研發開支，亦包括匯兌虧損、捐贈、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資本利得稅及雜項開支。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研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34.9百萬元、人民幣134.4百萬元及人民幣194.1百萬元，佔有關期間我們其他開支總額的91.6%、92.3%及93.9%。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研發成本分別相當於我們有關期間總收入的7.6%、6.3%及7.7%。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我們就一般短期借款、我們的長期已抵押銀行貸款及我們的美元已抵押貸款支付的利息。有關我們計息銀行貸款及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8「計息貸款及借款」。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財務成本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22,789	34,425	26,519
減：資本化利息	(3,536)	(5,796)	(2,596)
	19,253	28,629	23,923
根據租購合約應付的財務費用	32	33	32
利息開支總額	19,285	28,662	23,955
撥備貼現轉回	139	—	—
銀行收費及其他	212	483	136
	<u>19,636</u>	<u>29,145</u>	<u>24,091</u>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利潤

我們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利潤包括我們就我們36%權益而按比例分佔Steward Cross的利潤。我們透過於2007年收購的AsiaPharm Biotech Pte. Ltd.於Steward Cross持有權益。於收購當時，Steward Cross在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為我們及第三方進行推廣及分銷活動。截至2013年12月31日，Steward Cross僅擔任我們於新加坡的經銷商，惟亦為第三方進行推廣及分銷活動。

我們分佔Steward Cross的利潤由2011年的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49,000元或64.0%至2012年的人民幣0.9百萬元，並增加人民幣96,000元或10.7%至2013年的人民幣1.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我們已根據相關稅務法規支付所有相關稅項，且與有關稅務機關並無任何爭議或尚未解決的稅務問題。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所得稅開支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			
即期稅項：			
所得稅費用.....	73,313	57,599	87,053
有關過往年度所得稅的調整.....	25	5,058	1,612
遞延稅項.....	(38,436)	17,205	(33,441)
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u>34,902</u>	<u>79,862</u>	<u>55,224</u>

有關適用稅率及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獲得稅收優惠待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 我們的稅收優惠待遇」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0「所得稅開支」。

分部業績

我們按產品類型管理我們的業務。我們將產品的主要類型劃分為四個分部：腫瘤，心血管系統、消化與代謝以及其他治療領域。我們的分部業績按分部收入減分配至該分部的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呈列。我們並無向分部分配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外的任何開支。

財務資料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總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2,13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79.2百萬元或17.8%至2013年的人民幣2,51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全部三個主要治療領域的銷量增加所致。總體而言，我們主要藥品的定價水平相對穩定，惟希美納及綠汀諾除外，其定價分別受國家發改委於2012年10月引入最高零售限價的全年影響及國家發改委於2012年5月下調最高零售限價的全年影響所影響。

腫瘤。我們銷售腫瘤產品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94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1.3百萬元或17.1%至2013年的人民幣1,102.2百萬元，主要受希美納及力撲素銷量增加所推動，惟受希美納售價降低所部份抵銷。

- 我們銷售力撲素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69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7.3百萬元或21.0%至2013年的人民幣847.2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我們認為，我們力撲素的營銷及推廣受其臨床優勢較其他紫杉醇及紫杉烷產品在中國醫療專業人員中獲得更廣泛接納所推動。力撲素的定價較其競爭產品相對具有競爭力，而相比2012年，我們在2013年能夠維持力撲素相對穩定的定價水平。
- 我們銷售天地欣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18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或2.3%至2013年的人民幣185.8百萬元，乃由於銷量及定價水平小幅增加所致。我們天地欣的收入增長受競爭及其未納入國家《醫療保險目錄》所不利影響，然而，我們擬尋求其納入國家《醫療保險目錄》以增加其銷量，惟對其定價水平可能有不利影響。
- 我們銷售希美納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百萬元或17.3%至2013年的人民幣43.3百萬元，主要由於希美納作為藥監局批准的中國唯一癌症放射治療的增敏劑的競爭地位推動銷量增加所致。有關銷量增加受定價水平降低所部份抵銷，乃主要由於國家發改委於2012年10月所引入希美納最高零售限價的全年影響。目前，希美納根據國家《醫療保險目錄》獲得償付的合資格性受若干限制，而我們擬尋求去除限制以增加銷量。

心血管系統。我們銷售心血管系統產品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630.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2.4百萬元或14.7%至2013年的人民幣723.1百萬元，主要由於麥通納及血脂康的銷量增加所致。我們銷售麥通納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28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7.6百萬元或16.6%至2013年的人民幣333.5百萬元。我們銷售血脂康的收入由2012年

財務資料

的人民幣29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2.6百萬元或14.4%至2013年的人民幣338.5百萬元。該兩款產品的定價水平於2012年及2013年維持相對穩定。我們認為，麥通納及血脂康在抵禦定價壓力方面具有競爭地位。我們血脂康的收入增長受2013年10月前原材料加工能力有限所不利影響。於2011年，我們啟動項目增加血脂康的產能，以便我們能夠把握需求的預計長期增長；然而，該項目需要我們降低短期產能。

消化與代謝。我們銷售消化與代謝產品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45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4.2百萬元或27.5%至2013年的人民幣575.2百萬元，主要由於貝希的銷量增加所致。

- 我們銷售貝希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15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5.2百萬元或55.4%至2013年的人民幣238.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1年收購該產品後作出營銷及推廣努力的持續影響帶動銷量增加所致。於我們收購後，我們開始使用我們的內部銷售及營銷架構營銷及推廣貝希，這為貝希進入我們廣泛覆蓋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提供了途徑。貝希的定價水平於2012年及2013年維持穩定。
- 我們銷售綠汀諾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210.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2百萬元或8.2%至2013年的人民幣227.9百萬元，主要由於營銷及推廣努力增加帶動銷量增加所致。綠汀諾的收入增長受中國其他還原型穀胱甘肽產品的競爭的不利影響。有關銷量增加受國家發改委於2012年5月調低綠汀諾的最高零售限價的全年影響致使定價水平相對小幅降低所部份抵銷。

其他治療領域。我們銷售其他治療領域產品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11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或1.1%至2013年的人民幣114.6百萬元，反映出將我們的營銷及推廣活動集中於盈利能力更高的非主要產品上所產生的更高銷量。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35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7百萬元或17.5%至2013年的人民幣413.5百萬元。我們銷售成本增加的主要推動力為2013年的銷量較2012年有所增加。按每單位基準，我們主要產品於2013年的整體生產成本較2012年普遍上升。我們的生產成本上升的主要因為使我們的煙台工業園設施達致全部產能、增加我們北京設施的血脂康產能及升級我們其他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項目的折舊分配上升，從而導致天地欣、麥通納、血脂康、貝希及綠汀諾的生產成本上升。我們的毛利總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1,78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7.5百萬元或17.8%至2013年的人民幣2,101.6百萬元，大體上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因此，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2012年及2013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83.5%及83.6%。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分部業績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1,20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8.3百萬元或13.9%至2013年的人民幣1,378.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產品的推廣活動增加所致。然而，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2年的56.6%減少至2013年的54.8%，主要由於用於腫瘤產品及心血管產品的推廣開支的效率提升的全年影響所致。於2012年年中，我們開始採取一系列變革及措施以調整我們的營銷及推廣開銷，使之遠離營銷及推廣開支具有較低回報率的地區及產品。就消化與代謝產品而言，效率更高的推廣開銷的效果受我們於2013年較2012年更多地使用內部銷售團隊銷售貝希所部份抵銷。就其他治療領域產品而言，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專注於盈利能力更高的產品方面，並遠離盈利能力欠佳的產品，包括我們於2011年收購四川綠葉所收購的盈利能力欠佳的產品。我們於2012年年中終止經營四川綠葉盈利能力欠佳的產品。

我們的總分部業績（相當於我們的毛利總額減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57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9.1百萬元或26.0%至2013年的人民幣723.5百萬元。我們腫瘤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2年的人民幣30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1.1百萬元或26.6%至2013年的人民幣386.5百萬元。我們心血管系統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2年的人民幣17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6.4百萬元或26.1%至2013年的人民幣224.0百萬元。我們消化與代謝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2年的人民幣85.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4百萬元或9.8%至2013年的人民幣93.7百萬元。我們其他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2年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2百萬元或218.3%至2013年的人民幣19.3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2年的人民幣12.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2百萬元或182.3%至2013年的人民幣35.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收益表於2013年確認政府補助金的水平上升所致。我們確認為收入的政府補助金於2013年為人民幣30.8百萬元，而2012年為人民幣5.5百萬元。我們確認政府補助金的水平上升主要與我們收到政府部門就有關項目發出的最終評估報告的時間有關，而非與我們就產生有關開支或折舊費用收到補助金的時間有關。由於我們尋求擴大我們的研發活動，我們普遍預期繼續申請更高水平的政府補助金。在我們的資產負債表反映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的政府補助金（確認為收入之前）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合共人民幣111.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合共人民幣153.1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157.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4百萬元或7.2%至2013年的人民幣146.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收入增加導致的經濟規模、折舊開支減少及我們限制成本膨脹的整體努力所致。2012年，本公司的折舊開支上升，因為若干生產及研發資產並無投入使用，因此，有關資產的折舊開支已於行政開支扣除，而非分別於銷售成本及研發開支扣除。我們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2年的7.4%減少至2013年的5.8%。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14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2百萬元或42.1%至2013年的人民幣206.7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成本增加所致。我們的研發成本（為我們其他開支的主要組成部份）由2012年的人民幣134.4百萬元增加44.4%至2013年的人民幣194.1百萬元。我們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2年的6.3%增加至2013年的7.7%。我們一般將收入的約6.5%作為研發成本的預算。於2013年，我們越來越多地將我們研發開銷集中於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內的主要在研產品。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12年的人民幣29.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0百萬元或17.2%至2013年的人民幣24.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銀行借款可獲得更低利率所致。就2013年大部份時間而言，我們的整體借貸水平與2012年的借貸水平一致。然而，我們其他計息貸款及借款的尚未償還結餘（包括我們於2012年的一般短期借款及長期有抵押定期貸款）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4.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5.9百萬元。我們的年末借貸水平增加主要反映出我們於2013年12月獲取相當於人民幣304.8百萬元的兩項新增美元有抵押貸款，以便本公司向我們的直接控股公司綠葉投資作出的貸款提供部份資金，清償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所提供原先資助本公司於2012年私有化的80百萬美元定期貸款。有關本公司私有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及發展－以往於新交所上市的情況」。我們有意使我們提供予綠葉投資的貸款於上市前結清。有關我們銀行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債務」。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79.9百萬元減少24.7百萬元或30.9%至2013年的人民幣55.2百萬元，主要由於2013年不存在我們於2012年的遞延所得稅撥備人民幣30.9百萬元所致，該項撥備是我們中國的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上游股息所需繳納的10%的附屬公司層面的中國預扣稅預提。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息的主要用途為使本公司能夠向上述提供予綠葉投資的貸款提供部份資金。除2012年遞延稅項撥備之外，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4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或12.7%至2013年的人民幣55.2百萬元。除2012年遞延稅項撥備之外，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按所得稅（減去（如為2012年）遞延稅項撥備）除以除稅前利潤計算，由2012年的19.2%減少至2013年的14.4%。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動用2013年的過往期間稅項虧損及2013年不存在我們於2012年就過往年度的所得稅作出的一次性調整所致。

年度利潤

我們的年度利潤由2012年的人民幣175.6百萬元增加152.3百萬元或86.7%至2013年的人民幣327.9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總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77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61.5百萬元或20.4%至2012年的人民幣2,135.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全部三個主要治療領域的銷量增加所致。儘管國家發改委的價格管制變動於2011年下半年及2012年上半年下調我們三款主要產品的最高零售限價，相比2011年，我們主要藥品的總體定價水平於2012年仍維持相對穩定。

我們2012年的收入亦受惠於我們於2011年7月1日收購四川綠葉（因此獲得我們的主要產品貝希）的全年影響。2011年，我們銷售貝希的部份年度收入為人民幣34.6百萬元，而2012年銷售貝希的全年收入為人民幣153.7百萬元。除來自貝希的收入貢獻之外，我們的總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739.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2.5百萬元或13.9%至2012年的人民幣1,982.3百萬元。

腫瘤。我們銷售腫瘤產品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79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0.9百萬元或17.6%至2012年的人民幣940.8百萬元，主要受力撲素的收入增加所推動。

- 我們銷售力撲素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58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5.7百萬元或19.8%至2012年的人民幣699.9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及（在次要程度上）來自替代產品的競爭減少推動力撲素的需求致使定價水平上升同時令我們能夠維持定價水平所致。
- 我們銷售天地欣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6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0百萬元或11.7%至2012年的人民幣181.7百萬元，亦主要由於中國市場對香菇多糖的需求增長，致使香菇多糖銷量增加所致。正如在2013年，天地欣於2012年的收入增長受競爭加劇及其未納入國家《醫療保險目錄》導致的不利影響。
- 我們銷售希美納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3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百萬元或8.2%至2012年的人民幣36.9百萬元，乃由於希美納作為藥監局批准的中國唯一癌症放射治療的增敏劑的需求增加及競爭地位提高推動銷量增加所致。有關銷量增加乃受希美納的售價降低所部份抵銷，此乃主要由於國家發改委於2012年10月所引入希美納的最高零售限價的部份年度影響所致。

心血管系統。我們銷售心血管系統產品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613.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7百萬元或2.7%至2012年的人民幣630.7百萬元，主要由於麥通納的銷量增加所致，而部份受血脂康銷量減少所部份抵銷。

- 我們銷售麥通納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24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8百萬元或17.1%至2012年的人民幣285.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向中國醫療機構進行銷售的集中招標程序中成功中標所在該等省份的更深入市場滲透致

財務資料

使銷量增加以及我們認為更有效的營銷及推廣努力所致。銷量增加部份受麥通納定價水平降低所部份抵銷，此乃主要由於國家發改委於2012年8月下調麥通納最高零售限價所致。我們麥通納於2012年的平均售價較2011年減少約3%。

- 我們銷售血脂康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326.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0.3百萬元或9.3%至2012年的人民幣295.9百萬元，主要由於2012年我們血脂康原材料的加工能力有限，同時我們於北京廠房啟動項目增加血脂康的產能需要我們短期內降低產能致使銷量減少所致。血脂康於2012年的定價水平較2011年有所降低，主要由於產品的定價策略所致。

消化與代謝。我們銷售消化與代謝產品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280.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1.0百萬元或61.1%至2012年的人民幣451.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1年7月1日收購四川綠葉時收購的貝希的銷售額的全年影響所致。除銷售貝希的收入貢獻之外，我們銷售消化與代謝產品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245.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2.0百萬元或21.2%至2012年的人民幣297.4百萬元，主要由於綠汀諾的銷量增加所致，而其定價相對替代產品以及非主要消化與代謝產品而言具有競爭力。

- 我們銷售貝希的收入由2011年7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人民幣34.6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153.7百萬元，主要由於貝希銷售額的全年影響以及我們透過內部銷售團隊通過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網絡向新省份提供銷售所致。貝希的售價於2012年較2011年大幅增加，主要反映出該產品銷售的更大一部份乃通過我們內部銷售團隊進行。於我們收購四川寶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前，貝希乃使用第三方推廣模式營銷。在我們收購後，我們開始使用我們的內部銷售及營銷架構營銷及推廣貝希，這使得我們可按更高水平為貝希定價，因為我們無需預留與第三方推廣商分享的利潤率。
- 我們銷售綠汀諾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9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9百萬元或9.9%至2012年的人民幣210.7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增長所致。我們的收入增長受中國其他還原型穀胱甘肽產品的競爭的不利影響。有關銷量增加受定價水平降低所部份抵銷，此乃主要由於國家發改委於2012年5月調低綠汀諾的最高零售限價所致。我們綠汀諾於2012年的平均售價較2011年降低約5%。

其他治療領域。我們銷售其他治療領域產品的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8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9百萬元或40.8%至2012年的人民幣113.4百萬元，主要由於具有競爭地位的非主要產品的選擇性推廣努力所致。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由2011年的人民幣30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0.7百萬元或16.8%至2012年的人民幣351.8百萬元。我們銷售成本增加的主要推動力為2012年的銷量較2011年有所增加。我們主要產品的生產成本變化不一，力樸素及天地欣受惠於原材料成本降低致使2012年生產成本大幅下降，而血脂康、希美納及麥通納原材料成本則大幅增加。我們的毛利總額由2011年的人民幣1,473.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0.9百萬元或21.1%至2012年的人民幣1,784.1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2011年及2012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83.0%及83.5%。

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分部業績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1年的人民幣980.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9.6百萬元或23.4%至2012年的人民幣1,209.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全年擁有四川綠葉致使成本增加以及我們就貝希努力建造內部銷售及營銷架構致使銷售員工成本增加所致，其抵銷我們2012年年中採取變革及舉措以調整我們的營銷及推廣開銷，使之遠離營銷及推廣開支具有較低回報率的地區及產品的效果。我們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1年的55.2%增加至2012年的56.6%。

我們的總分部業績由2011年的人民幣49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1.2百萬元或16.5%至2012年的人民幣574.4百萬元。我們腫瘤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1年的人民幣24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9百萬元或25.4%至2012年的人民幣305.3百萬元。我們心血管系統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1年的人民幣17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4百萬元或3.1%至2012年的人民幣177.6百萬元。我們消化與代謝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1年的人民幣66.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3百萬元或29.2%至2012年的人民幣85.4百萬元。我們其他治療領域產品的分部業績由2011年的人民幣11.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4百萬元或47.0%至2012年的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透過於2011年7月1日收購四川綠葉收購的產品盈利能力欠佳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1年的人民幣25.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2百萬元或51.0%至2012年的人民幣12.7百萬元，主要由於2012年政府補助金的確認水平下降所致。在我們的資產負債表反映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的政府補助金（確認為收入之前）由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合共人民幣88.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合共人民幣111.8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1年的人民幣15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3百萬元或4.2%至2012年的人民幣157.9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我們收購四川綠葉有關的成本增加及我們的業務整體擴張所致。然而，與我們業務擴張有關的規模經濟使我們得以將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1年的8.5%減少至2012年的7.4%。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於2011年及2012年維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47.3百萬元及人民幣145.5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研發成本（為我們其他開支的主要組成部份）於2011年及2012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34.9百萬元及人民幣134.4百萬元。我們研發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1年的7.6%減少至2012年的6.3%，與我們將收入的約6.5%作為研發成本的預算基本一致。於2012年，我們將研發開銷集中於美國在研產品上，包括血脂康及注射用羅替戈汀緩釋微球的美國臨床試驗。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11年的人民幣19.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5百萬元或48.5%至2012年的人民幣29.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平均借貸水平上升，包括於2012年在利率較高的環境下，增加借款為我們收購四川綠葉提供資金的全年影響。於2012年4月，我們新增的有抵押定期貸款借款人民幣40.2百萬元，以為就我們原先所用於2011年7月收購四川綠葉的短期借款提供再融資。有關我們銀行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債務」。我們的計息貸款及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由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5.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0.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1年的人民幣34.9百萬元增加45.0百萬元或128.9%至2012年的人民幣79.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2年就我們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的上游股息（以便本公司向提供予綠葉投資的貸款提供部份資金）的10%附屬公司層面的中國預扣稅計提的遞延稅項撥備人民幣30.9百萬元所致。除2012年遞延稅項撥備之外，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1年的人民幣3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1百萬元或40.4%至2012年的人民幣49.0百萬元。除2012年遞延稅項撥備之外，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按所得稅（減去（如為2012年）遞延稅項撥備）除以除稅前利潤計算，由2011年的17.4%增加至2012年的19.2%，主要由於就過往年度的所得稅作出的調整所致。

年度利潤

我們的年度利潤由2011年的人民幣166.2百萬元增加9.4百萬元或5.7%至2012年的人民幣175.6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撥付營運資金及其他經常性開支以及為收購提供資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通過業務營運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為所示期間我們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簡明概要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13,420	152,902	439,62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08,112)	(135,130)	(554,37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4,963	91,517	87,3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 /			
增加淨額.....	(149,729)	109,289	(27,430)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0,135	251,501	364,031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1,501	364,031	333,15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通過銷售藥品收取我們的經銷商的付款而自經營活動錄得現金流入。我們經營活動的主要現金流出主要與購買原材料及活性藥物成份、出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就用作營運資金用途的短期借款支付的利息及稅項有關。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可受我們於常規業務過程中收取經銷商貿易應收款項及支付供應商貿易應付款項的時間顯著影響。

2013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39.6百萬元，包括扣除營運資金調整及正面營運資金調整淨額人民幣38.1百萬元之前的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人民幣505.9百萬元、就短期借款所付利息人民幣26.4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78.0百萬元。我們的正面營運資金調整主要包括(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77.3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業務擴張相關的經營開支及應付稅項上升有關；(ii)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人民幣36.9百萬元，主要由於向Shandong Biological Technology Group銷售研發相關存貨而收取預付款項所致；(iii)政府補助金增加人民幣15.9百萬元；及(iv)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增加購買原材料有意地積累存貨的一部份以應對煙台萊山設施以便於2014年1月開始升級而暫時關閉的兩條生產線，以及我們維持現金更長久的現金管理措施所致。該等正面營運資金調整主要受以下各項所抵銷：(i)存貨增加人民幣92.0百萬元，主要與我們的業務擴張及我們有意積累存貨以籌備煙台萊山設施停業有關；及(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21.3百萬元，主要與我們的銷售額增加有關，惟受我們加快收回應收款項的現金管理措施所部份抵銷。

財務資料

2012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2.9百萬元，包括扣除營運資金調整減去負面營運資金調整淨額人民幣106.0百萬元之前的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人民幣363.9百萬元、就短期借款所付利息人民幣34.2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70.8百萬元。我們的負面營運資金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58.9百萬元，主要與銷售額增加有關，惟受我們加快收回應收款項的現金管理措施所部份抵銷；(ii)存貨增加人民幣36.4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業務擴張及我們目標存貨水平增加至三個月原材料庫存有關；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35.9百萬元，主要與結算我們收購四川綠葉的遞延付款有關。該等負面營運資金調整主要受以下各項所抵銷：(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20.1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我們新存貨水平一致的原材料增加及維持現金更長久的現金管理措施；及(ii)政府補助金增加人民幣13.6百萬元。

2011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3.4百萬元，包括扣除營運資金調整及正面營運資金調整淨額人民幣101.4百萬元減就短期借款所付利息人民幣22.8百萬元之前的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人民幣294.3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59.5百萬元。我們的正面營運資金調整主要包括(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63.8百萬元，主要包括我們收購四川綠葉所收購的應付款項；(ii)政府補助金增加人民幣29.8百萬元；及(i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23.4百萬元，主要與結算預付稅項有關。該等正面營運資金調整主要受採納現金管理措施前銷售額增加致使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99.0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與為使我們煙台工業園設施達致全部產能、增加我們北京設施的血脂康產能及升級我們其他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以及我們於2011年收購四川綠葉及於2013年提供予綠葉投資的貸款有關。

2013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54.4百萬元。我們投資活動於2013年所用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應收綠葉投資款項增加人民幣302.6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所用人民幣265.0百萬元。我們提供予綠葉投資貸款的主要用途為令其能夠清償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所提供原先資助本公司於2012年私有化的80百萬美元定期貸款。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主要用於使煙台工業園設施達致全部產能、增加我們北京設施的血脂康產能及升級我們其他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財務資料

2012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5.1百萬元。我們投資活動於2012年所用現金的主要用途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所用人民幣146.2百萬元。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主要用於使煙台工業園設施進入初步營運及升級我們其他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2011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08.1百萬元。我們投資活動於2011年所用現金的主要用途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所用人民幣297.3百萬元及收購四川綠葉所用人民幣271.9百萬元。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主要用於使煙台工業園設施進入初步營運及升級我們其他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關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主要與我們收取及償還我們短期借款及有抵押定期貸款下的借款以及收取美元有抵押貸款下的借款有關。有關我們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債務」。

2013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人民幣87.3百萬元，主要由於借款增加淨額及（尤其是）美元有抵押貸款下的新增借款淨額所致。我們亦因抵押及解除用於擔保借款的短期銀行存款而錄得有關融資的現金流量。

2012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人民幣91.5百萬元，主要由於有抵押借款減少導致解除我們的有抵押短期存款所致。我們增加使用無抵押借款，以便藉助無抵押借款的有利借貸條款。

2011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人民幣145.0百萬元，主要由於借款增加淨額及（尤其是）初步用於為我們收購四川綠葉提供資金的新增借款所致。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結算日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106,272	142,686	234,733	239,58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455,326	514,258	535,562	602,3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178	35,092	46,413	91,523
應收關連方款項	3,755	12,212	314,209	532,451
已抵押短期存款	79,009	2,464	177,485	230,394
可供出售投資	–	–	1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1,501	364,031	333,150	319,197
	<u>932,041</u>	<u>1,070,743</u>	<u>1,651,552</u>	<u>2,015,493</u>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17,825	818	–
	<u>932,041</u>	<u>1,088,568</u>	<u>1,652,370</u>	<u>2,015,49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4,331	54,403	69,369	52,1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5,619	313,127	351,913	271,129
計息貸款及借款	453,815	444,863	735,921	1,081,157
政府補助金	28,310	45,218	74,436	74,056
應付稅項	32,010	26,589	34,488	57,890
應付關連方款項	4,902	–	36,856	755
	<u>878,987</u>	<u>884,200</u>	<u>1,302,983</u>	<u>1,537,163</u>
流動資產淨值	<u>53,054</u>	<u>204,368</u>	<u>349,387</u>	<u>478,330</u>

我們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49.4百萬元，而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4.4百萬元。流動資產增加主要由於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主要與我們提供予綠葉投資的貸款有關）、存貨增加（主要與我們有意積累存貨以應對煙台萊山設施的兩條生產線於2014年1月開始暫時關閉有關）及已抵押短期存款增加（主要與我們增加使用已抵押借款，尤其是美元有抵押貸款下的有抵押借款）所致。流動資產增加主要受我們流動負債增加所部份抵銷，而其主要包括產生美元有抵押貸款致使我們貸款及借款增加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與我們業務擴張相關的經營開支及應付稅項上升有關）。

財務資料

我們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4.4百萬元，而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53.1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存貨增加（與我們目標存貨水平增加至三個月原材料庫存有關）及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與我們銷售額增加有關）所致。我們增加我們目標存貨以防止原材料隨著我們產量增加而出現短缺。該等增加主要受有抵押短期存款減少（與我們增加使用無抵押借款以藉助無抵押借款的有利借貸條款有關）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與我們維持現金更長久之現金管理措施有關）所部份抵銷。

截至2014年4月30日（即我們流動資產淨值狀況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9.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4年4月30日的人民幣478.3百萬元。

截至2014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5.6百萬元增長至人民幣602.3百萬元，主要反映了我們於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收入增長。

截至2014年4月30日，我們的未償還計息貸款及借款增加至人民幣1,081.9百萬元，而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減少至人民幣319.2百萬元，主要反映了我們動用額外短期有擔保借款及手頭現金來向綠葉投資提供資金，以便其清償其自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取得的80百萬美元之定期貸款，該筆貸款原本用於支持本公司2012年的私有化。因此，截至2014年4月30日，我們應收關連方的款項增至人民幣532.5百萬元。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我們向供應商購買的原材料、我們的在製品及成品，包括於我們生產設施生產的產品、我們向分包生產商購買的產品及我們授權產品存貨。

存貨乃按可變現淨值與成本的較低者估值。就原材料而言，成本為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之購買成本；就成品及在製品而言，成本為直接材料及勞工成本及基於正常經營能力的一部份生產費用（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有關我們存貨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存貨」。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於所示結算日的存貨及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4,039	50,901	95,854
在製品	40,503	53,883	81,523
製成品	31,730	37,902	57,356
	<u>106,272</u>	<u>142,686</u>	<u>234,73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¹⁾	<u>109.4</u>	<u>129.1</u>	<u>166.6</u>

附註：

(1) 乃按有關期間的期初存貨結餘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除有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所示期間內的365天（一年）計算。

我們目前以維持三個月的原材料庫存存貨為目標。每年，我們採用原材料採購計劃，其中包括每月採購量計劃。我們定期審閱各產品的銷售表現、生產進度、存貨水平及銷售計劃並相應調整我們的採購計劃。我們亦設立用於監控倉儲管理各階段的存貨管理系統。有關我們存貨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生產－存貨管理」一節。

我們的存貨結餘由2012年的人民幣142.7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的人民幣234.7百萬元，主要反映了我們業務的增長及存貨的有意積累，尤其是為應對我們煙台萊山設施的兩條注射劑生產線自2014年1月起暫停業務以進行升級及防止因我們擴大生產而導致原材料短缺而有意積累原材料。我們的煙台萊山設施預期將於2015年第四季度開始恢復生產。

我們的存貨結餘由2011年的人民幣106.3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142.7百萬元，主要反映了我們業務的增長及用以維持三個月原材料庫存的我們的目標存貨水平的提高。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109.4天、129.1天及166.6天。該增長主要體現了上述原因引致的我們存貨水平的提高。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我們經銷商的結餘。我們通常授予我們的經銷商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並授予已與我們建立良好關係的個別經銷商以更長的信貸期。我們釐定一名經銷商的信貸期乃經計及若干因素，尤其是彼等的過往償還記錄後作出，且我們根據多項標準篩選及揀選我們的經銷商，其中包括彼等的現金流量狀況及信譽。有關我們經銷商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與「業務－銷售、營銷及經銷－經銷」一節。我們的應收票據主要指收自我們的經銷商代替現金支付的銀行票據。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於所示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及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13,792	339,525	393,459
應收票據.....	144,880	176,806	144,295
	458,672	516,331	537,754
減：其他應收款項.....	(3,346)	(2,073)	(2,192)
	<u>455,326</u>	<u>514,258</u>	<u>535,562</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¹⁾	<u>57.9</u>	<u>55.8</u>	<u>53.2</u>

附註：

- (1) 乃按有關期間的期初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有關期間的收入再乘所示期間內的365天（一年）計算。

我們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13.8百萬元、人民幣339.5百萬元及人民幣393.5百萬元。該增長主要反映了我們於各期間銷售的增長。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57.9天、55.8天及53.2天。該減少主要反映了我們為加快收取應收款項而採取的現金管理措施。我們致力維持嚴格監控未償還應收款項，務求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有關任何未償還長期應收款項及已確認的逾期結餘，我們將指示相應的銷售人員負責就還款事宜緊密跟進相關的經銷商。另外，提前還款的經銷商將按訂明的合約價格獲取折扣。該等優惠政策亦促使我們的經銷商提前還款。

下表載列所示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268,824	311,934	370,021
3個月至6個月.....	36,622	12,316	18,139
6個月至12個月.....	4,009	9,956	2,346
1年至2年.....	2,570	3,743	813
2年以上.....	1,767	1,576	2,140
	<u>313,792</u>	<u>339,525</u>	<u>393,459</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並無單獨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又未減值	246,049	315,009	386,232
逾期少於3個月	52,710	10,401	2,817
逾期3個月以上	11,687	12,042	2,218
	<u>310,446</u>	<u>337,452</u>	<u>391,267</u>

已逾期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素質並無重大變化，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為可全數收回，故我們的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且我們就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我們的應收票據通常於七個月內到期。我們於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折現的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且收取的所得款項已入賬為短期貸款。於2013年12月31日概無折現應收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供應商原材料及活性藥物成份、應付特許產品製造商及應付分包製造商的結餘。我們與供應商的貿易條款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多項因素，尤其是產品類型。我們的應付票據主要指代替現金付款應付供應商的銀行票據結餘。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於所示結算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款項總額及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331	50,049	56,266
應付票據	—	4,354	13,103
	<u>34,331</u>	<u>54,403</u>	<u>69,369</u>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¹⁾	33.1	43.8	46.9

附註：

- (1) 乃按有關期間的期初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有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所示期間內的365天（一年）計算。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4.3百萬元、人民幣50.0百萬元及人民幣56.3百萬元。該增長主要體現與我們的新目標存貨水平對應的原材料的增長、就暫時關閉煙台萊山設施的兩條生產線於2013年積累存貨以及就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的增加配合付款而採用現金管理措施以更長久保留現金。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33.1天、43.8天及46.9天。該增加主要體現上述我們應付款項的增加及我們的現金管理措施。

根據發票日期，下表載列所示結算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25,007	44,436	66,073
3至6個月	8,076	7,507	2,023
6至12個月	996	2,021	765
1至2年	156	310	142
2年以上	96	129	366
	<u>34,331</u>	<u>54,403</u>	<u>69,369</u>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按90天的期限結算。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人民幣4.2百萬元及人民幣4.6百萬元的應付票據乃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2百萬元及人民幣4.6百萬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我們的應付票據一般於六個月到期。

營運資金

經計及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本集團可獲得的借貸及[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後，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將於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內擁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我們有關資本開支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財務需求。

財務資料

債務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合共為人民幣745.3百萬元，包括已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724.4百萬元、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20.0百萬元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人民幣0.9百萬元。

於2014年4月30日，即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銀行貸款結餘為人民幣1,081.9百萬元，包括已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044.2百萬元、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36.9百萬元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人民幣0.8百萬元。於2014年4月30日，我們已抵押銀行貸款的增加主要來自於用於進一步為我們給綠葉投資的貸款提供資金的已抵押短期借貸淨額的增加，並用作營運資本。我們於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所產生的已抵押短期借貸乃按介乎5.04%至6.77%的年利率計息。除上文所述及集團間負債外，我們於2014年4月30日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及尚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貸款、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責任或承兌信貸、債券、抵押、押記、租購承諾、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已抵押貸款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已抵押銀行貸款合共為人民幣724.4百萬元。於2013年12月31日，該貸款乃以已質押短期存款人民幣163.6百萬元及已抵押應收票據人民幣73.2百萬元作抵押。

已抵押短期借貸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一般已抵押短期借貸合共為人民幣410.9百萬元，且該等借貸於2013年按5.7%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計息。若干我們的短期借貸乃由我們的附屬公司作出擔保。我們的已抵押短期借貸協議包含若干契諾（其中包括）規定我們的附屬公司於產生額外債務及進行若干交易（如合併收購、投資及資產出售）時須先取得有關書面同意方可進行。

已抵押定期貸款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於已抵押定期貸款項下的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8.6百萬元。該定期貸款協議由山東綠葉與中國工商銀行煙台分行於2012年3月23日訂立，用以為於2011年收購四川綠葉所用的短期借貸再融資。於2013年，該定期貸款乃以每年6.8%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由南京綠葉思科作擔保及於2015年4月28日到期。該定期貸款協議包含若干契諾並規定山東綠葉採取若干行動（如產生額外負債、派發股息或進行若干交易（如合併收購、投資及資產出售））時須先取得銀行的書面同意方可進行。

已抵押美元貸款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於兩項已抵押美元貸款項下的未償還金額合共相當於人民幣304.8百萬元。於2013年，該已抵押美元貸款乃以每年2.5%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該已抵押美元貸款使我們能提供予綠葉投資部份貸款，以供綠葉投資償還中信銀

財務資料

行國際有限公司向其所提供的80百萬美元定期貸款，而該公司之前於2012年為本公司的私有化提供資金。其中一項美元貸款於2014年12月15日到期並以金額為人民幣231百萬元的信用證作抵押。該貸款協議載有限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股東或聯屬人士為第三方類似貸款提供抵押的能力的契諾，以及倘本公司股東有任何變動或控制權發生變動，繼續貸款及貸款協議新條款須經雙方同意的契諾。另一項美元貸款於2014年12月19日到期，並以保證函作為抵押。該貸款協議載有規定本公司於進行若干行動（例如出售大部份或重大資產及成立新附屬公司）或進行若干交易（例如併購及股份轉讓）前須取得放貸人事先書面同意的契諾。

無抵押貸款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尚未償還的無抵押短期貸款為人民幣20.0百萬元。於2013年，該借貸以每年5.6%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我們的已抵押短期借貸協議包含若干契諾並規定我們的附屬公司於產生額外負債及進行若干交易（如合併收購、投資及資產出售）時須先取得書面同意方可進行。

我們並無計劃就我們的借貸水平作出重大變動。然而，我們或會於未來就有關收購尋求額外借貸。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2014年4月30日，即我們釐定我們負債情況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資本開支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76.2百萬元、人民幣171.1百萬元及人民幣215.7百萬元。過往我們已透過營運所得現金撥付資本開支。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來自我們煙台工業園設施的建設、提升位於北京設施的血脂康的生產能力的項目以及升級我們其他四處生產設施。

於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資本開支預計約為人民幣881百萬元，主要用於持續實施擴展及升級計劃，計劃包括應有關產品的預計需求而提升我們全部五個生產設施及中心的生產能力。有關我們現時擴展和升級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生產－未來擴展和升級計劃」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我們預計將通過結合營運現金流及[編纂]所得款項淨額來撥付資本開支。我們或會根據我們的發展計劃或鑑於市況及我們認為屬適當的其他因素調整我們於任何規定期間的資本開支。

合約責任

有關我們長期債務承擔、資本租賃承擔、運營租賃承擔、採購承擔、其他長期負債及包含有關若干到期組合的資料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一財務報告附註28、附註29、附註38及附註39。

財務資料

若干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若干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	%	%
權益回報率 ⁽¹⁾	11.8	11.1	17.3
資產總值回報率 ⁽²⁾	6.8	6.6	9.7
流動比率 ⁽³⁾	106.0	123.1	126.8
債項與股權比率 ⁽⁴⁾	14.5	6.7	21.7
資本負債比率 ⁽⁵⁾	18.7	17.6	22.0

附註：

- (1) 權益回報率為年度溢利佔年終權益總額的百分比。
- (2) 資產總值回報率為年度溢利佔年終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 (3) 流動比率為年終流動資產總值佔年終流動負債總值的百分比。
- (4) 債項與股權比率為年終債項淨額佔年終總權益的百分比。債項淨額等同於年終總借貸減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 資本負債比率為年終總借貸佔年終總資產的百分比。

權益回報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權益回報率分別為11.8%、11.1%及17.3%。權益回報率的變動主要來自我們溢利水平於相應年度的變動，且保留盈利乃我們的總權益於往績記錄期間變動的主要推動因素。於2011年，就我們的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的上游股息而須繳納的附屬公司層面的中國預扣稅預提而言，預扣稅對我們的保留盈利構成不利影響。我們的權益回報率於2013年的顯著上升主要歸因於年內溢利的增加。

資產總值回報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總值回報率分別為6.8%、6.6%及9.7%。我們的資產總值回報率於往績記錄期間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所致，且該增長體現了我們於該等投資回報的增加。我們的資產總值回報率於2013年的顯著增加主要歸因於年內溢利的增加。

流動比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106.0%、123.1%及126.8%。有關我們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以上「— 流動資產淨值」一節。

債項與股權比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債項與股權比率分別為14.5%、6.7%及21.7%。我們的債項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變動乃主要由於於2011年為收購四川綠葉提供資金、於2013年為綠葉投資貸款提供部份款項以及為我們的業務增長提供資

財務資料

金導致借款水平有所增加所致。債項水平增加的影響部份被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所抵銷，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所致，惟2013年除外。於2013年，我們抵押大部份現金頭寸以取得借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總權益的變動乃主要由於保留盈利所致。於2011年，我們的保留盈利受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上游股息的附屬公司層面的中國預扣稅的不利影響。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18.7%、17.6%及22.0%。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總資產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所致。我們的債項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變動乃主要由於於2011年為收購四川綠葉提供資金、於2013年為綠葉投資貸款提供部份款項以及為我們的業務增長提供資金導致借貸水平有所提高所致。

市場風險

我們承受各類財務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我們的董事會檢討及協定政策以管理各項該等風險。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來自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起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浮動所產生的風險。我們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我們以浮動利率計算的債務承擔。

為降低利率風險，我們採用以固定利率債務及浮動利率債務相結合的政策來管理利息成本。我們力求維持30%至80%的計息貸款及借貸以固定利率計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利率風險進行任何對沖交易。

有關我們面對的利率風險的進一步詳情，其中包括我們承受的人民幣利率風險的敏感性分析，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3「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利率風險」一節。

外匯風險

我們的營運主要於中國進行，故我們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於人民幣與有關我們業務所涉及的其他貨幣匯率的變動。我們的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及其他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貸款均使我們遭受外匯風險的影響。我們尋求通過我們的淨外匯頭寸淨額最小化來限制我們所面對的外匯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交易。

財務資料

有關我們面對的外匯風險的進一步詳情，其中包括我們面對外匯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3「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由對手方於彼等協議條款方面可能失責引起的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短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的款項的賬面值反映我們就金融資產承擔的信貸風險上限。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對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進行信貸核實。我們的融資團隊每月監控應收結餘，並就貿易應收款項向相關銷售代表告知有問題的結餘以便彼等收取。若交易不以相關運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則我們將不予提供信貸期，惟須獲得我們高級管理層的批准。由於我們於進行信貸核實後主要與知名兼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我們不需要顧客提供任何抵押物。

我們通過劃分客戶或對手方及地理區域來管理信貸風險集中。由於我們的客戶群廣泛分散於不同的地理區域，故我們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

有關我們面對的信貸風險的詳情，其中包括我們信貸風險的定量披露，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3「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外匯風險」、附註22「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附註23「預付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流動性風險

我們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我們的金融投資與金融資產的到期日及預期營運現金流量。我們透過動用計息銀行借貸來維持資金持續性及彈性的平衡。

有關我們面對的流動性風險的進一步詳情，其中包括我們流動性風險的定量披露，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3「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流動性風險」。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以說明假設[編纂]已於2013年12月31日進行會構成的對我們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該等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表僅為說明之用而編製，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編纂]於2013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後我們的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載列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乃基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計算，且已作出下列調整：

	於2013年 12月31日		於2013年 12月31日		於20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綜合有形 負債淨值 ⁽¹⁾	[編纂]的 估計所得 款項淨值 ⁽²⁾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備考 有形資產淨值 ⁽³⁾⁽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 每股備考有形資產淨值 ⁽³⁾⁽⁴⁾⁽⁵⁾⁽⁶⁾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釐定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載於附錄一）.....	[編纂]
減：非控股權益（載於附錄一）.....	[編纂]
減：商譽（載於附錄一）.....	[編纂]
減：其他無形資產（載於附錄一）.....	[編纂]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編纂]

- (2) [編纂]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基於分別以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及[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計算（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後）的[編纂]股[編纂]，且不計及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就[編纂]的預計所得款項淨額而言，該款項乃以港元列值，並已按人民幣0.8010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惟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匯率兌換成港元，反之亦然。
-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未計及本公司於2014年5月向綠葉投資宣派的股息52,865,878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4,339,000元，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1351元的匯率）及向綠葉投資購回51,932,992股股份的總代價人民幣200,000,000元。倘計及該股息及購回股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每股淨值分別為[編纂]港元（假設每股[編纂]為[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假設每股[編纂]為[編纂]港元）。

財務資料

- (4) 並未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備考經調整有形負債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後的任何業務業績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每股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前段附註2所述調整後並乃基於假設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已於2013年12月31日完成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達至。並未計及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6) 就本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值的餘額已按人民幣0.8010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惟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匯率兌換成港元，反之亦然。

股息政策

我們的股東於[編纂]完成後將有權收取我們宣派的股息。我們派發的股息金額將由我們的董事酌情決定，並將視乎我們日後的業務及盈利、發展項目、資金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我們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任何股息的宣派、派發及其金額將須符合我們的章程文件及適用的百慕達法律。我們的董事酌情決定宣派及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或宣派任何末期股息須獲我們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進行。股息僅可從我們的溢利及合法可供分派的儲備中撥款宣派或派發。我們未來的股息宣派未必反映我們過往的股息宣派，且將由我們的董事全權決定。

由於我們為一家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派發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從我們的附屬公司（尤其是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獲得股息的能力。中國法律規定，僅可自按照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溢利淨值中派發股息，而中國會計準則在很多方面有別於其他司法權區的一般公認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如我們所有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部份溢利淨值轉撥為法定儲備，而該法定儲備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宣派。我們的附屬公司若產生債項或虧損，則來自我們附屬公司的分派或會受到限制，或須遵守我們或附屬公司在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的限制性承諾。

重大關連方交易

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關連方進行交易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0。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應收綠葉投資（我們的直接控股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308.7百萬元，即我們向綠葉投資所作的貸款，以供綠葉投資清償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所提供的80百萬美元的定期貸款，而該公司之前於2012年為本公司的私有化提供資金。於2014年3月31日，我們應收綠葉投資的款項增至人民幣524.3百萬元。該增加為我們提供予綠葉投資用於相同用途的額外資金。於2014年5月，我們宣派股息為約52,865,878美元（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1351元之匯率，相等於約人民幣324.3百萬元）

財務資料

以及按代價人民幣200百萬元自綠葉投資購回51,932,992股股份，而綠葉投資使用來自股份購回所獲的股息及代價清償貸款。因此，清償不會對我們的現金狀況造成影響。清償導致本公司的資產金額減少（該減少金額等於已清償的貸款金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合共金額減少（該減少金額等於股份回購的代價金額）以及我們的保留盈利及股份溢價的合共金額減少（該減少金額等於股息金額）。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應收山東生物科技（綠葉投資集團（由劉殿波先生、楊榮兵先生及袁會先先生擁有70%、15%及15%的股權）的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款項為人民幣12.9百萬元。該等應收款項包括我們因自山東生物科技購買兩棟樓宇代價的部分預付款人民幣12.0百萬元（有關物業買賣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以及由於我們銷售材料予山東生物科技而應收代價人民幣953,000元。根據物業買賣協議，該等樓宇將於2014年年底交付，屆時預付款將全數結清。應收山東生物科技有關銷售材料的未償付結餘將於2014年第一季度全數結清。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於Steward Cross有應收款項，我們於該公司持有36%的權益，計人民幣2.3百萬元。該金額反映了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持續交易。於2014年3月31日，我們應收Steward Cross的款項人民幣1.87百萬元已結清。餘下人民幣0.43百萬元預計已於2014年第二季度結清。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應收（劉殿波先生所控制的）AsiaPharm (Singapore) Pte. Ltd.的款項為人民幣2.0百萬元，而應付該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0.9百萬元。該款項淨額已於2014年第二季度結清。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應收亞藥控股（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綠葉控股（本公司的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32,000元。該等金額已於2014年第二季度結算。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應付山東生物科技的款項為人民幣36.0百萬元，為我們收到的與我們向Shandong Biological Technology group出售研發相關庫存有關的預付款項。該交易已於2014年第一季度完成，當時應付山東生物科技的未付金額已全數結清。

我們認為，結算應收及應付關連方款項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重大關連方交易乃經公平磋商後作出，且並不會扭曲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營運業績，亦不會使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過往業績不反映我們對未來表現的期望。

可分派儲備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97.5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須作出的披露

我們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須作出披露的情況。

財務資料

上市開支

倘[編纂]按每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列[編纂]範圍的中間價）計算，我們應付的佣金總額及費用，連同聯交所上市費用、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費用及其他有關[編纂]的費用合共預期約為人民幣144.0百萬元。我們並無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上市開支，且我們預期於上市後上市預期開支中的約為人民幣37.6百萬元將自2014年內損益表內扣除及資本化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06.4百萬元。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董事確認，我們的財政、營運或交易狀況或前景自2013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